

明代京营制度变迁考

王刘波

(厦门大学南洋研究院 厦门 361005)

摘要 明代的京营制度从永乐年间的三大营制一变为景泰、成化时的团营制,二迁形成武宗时期的东西两官厅制,再到嘉靖年间设立戎政府。在此演变过程中,内外官虽然都曾参与对京营的改革,但是由于他们不能解决权力政出多门、兵役占用、文官任职短暂等一系列的问题,京营制度逐渐走向了崩溃的边缘。

关键词 明代 京营制度 内外官 变迁

中图分类号 K248 文献标识码 A 收稿日期 2016-05-16

A Study of the Evolution of the Imperial Guard System in Ming Dynasty

Wang Liubo

(Southeast Asia Institute of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361005, China)

Abstract The imperial guard system changed lots of times in Ming Dynasty, from Three-Ying system in Yongle period to Tuanying system in Jingtai and Chengua periods, from Two-Ying system in Wuzong period to Rong government in Jiajing period. In the process of evolution, the civil officials, military officers and eunuchs all participated in the reform of the system. However, they could not solve the problems of overlapping operations by different departments, military service encroached by power and wealth, taking office briefly and so on, so the imperial guard system gradually walked to the brink of collapse.

Keyword Ming Dynasty; the imperial guard system; civil officials, military officers and eunuchs; evolution

一、明代中前期京营的演变及文官地位的提升

明代的京营制度肇源于建国之前的大都督府。朱元璋起兵之初,即设置诸翼统军元帅府管理兵务,1361年,改诸翼元帅府为大都督府,以朱文正为大都督,节制中外诸军事,参议宋思颜参军事。至1380年,朱元璋借诛杀胡惟庸之机,改大都督府为前、后、中、左、右五军都督府,五军都督府皆开府给印,掌管中外军士兵籍。在京城内,明廷设立四十八卫京军。

朱棣即位后,京营制度发展成为三大营制。朱棣将京卫之数增加至七十二卫,并将五军之名变为左、右掖,左、右哨,中军。五军为一营,此外另设三千营和神机营,连同五军营合称三大营。三大营各设提督、坐营、把总等职,分别由宦官和武官担任,负责操练军务。明仁宗即位后,始设总理营政一职。至此,三大营制固定下来。三大营形成后,五军都督府渐成摆设:“其掌府者治常行文而已,非特命,不预营事。”^{[1]1108}朱棣多次亲征漠北,三大营充当了主力军的作用。宣德时,平定朱高

煦之乱和北征兀良哈,三大营也出力最多。

土木堡之变,三大营制遭到毁灭性破坏,史称“京军没几尽”^{[2]2177},旨在加强京营战斗力的团营制逐步发展起来。景泰三年(1453),兵部尚书于谦从京营中挑选精壮士卒,分设为十营团练,名为团营^{[3]4856}。十团营中,每营设坐营、把总等职,以都督、都指挥使、指挥使管理士卒日常军务。挑选所剩士卒仍归本营训练,称之为“老营”。

这次变革最令人瞩目的是,文官开始在主持京营日常军务中占有一席之地。当团营设立后,于谦与武清侯石亨、太监刘永诚、曹吉祥一同担任提督,总督操练。而此前,文官虽然可以提督京营,但是提督官不过是临事所选,事毕即罢,并且担任提督官的文官并无固定官职,工部尚书、监察院都御使等都可膺任此职。至此,文官提督京营成为专职,这些文官从兵部或监察院中选派,增强了文官系统对京营的干预力度。

在文官、武官、内官的通力合作之下,京营的战斗

力得到了加强,应付了事关明王朝生死攸关的危机,但是景泰初的变革,仍不能改变京营管理中出现的营政久弛、各为教令、兵将不相习的弊病。尤为严重的是,勋贵占役军士的现象越来越严重,由此造成明廷可使用的精兵耗减惊人。在于谦的一次奏疏中称,严重的占役已经使京营中难有可用的士兵^{[3]4803}。

二、明代中后期内外官对京营制度改革的努力

明宪宗即位后,内官在京营中的权力得到了提升。天顺八年(1464),团营分为十二营,武官仍旧管理操练,文官中的御史或兵部尚书、侍郎负责监察。由于宪宗怠于政务,但是又唯恐外官专擅军权,便指派自己信任的内官掌控京营的调遣及征发,由此形成了这样的领导体系:武官掌管操练、文官负责监管,最后的决定权则由皇帝指定的内官掌握,内官再向皇帝负责。一时间出现汪直之类的内官专擅京营大权的局面。明史载:“又用汪直总督团营,禁旅专掌于内臣,自帝始也。”^{[2]2178}

明武宗时,武官对京营的影响有所增加。武宗即位之初,京营的战斗力的进一步下降,正德六年(1511)明廷调遣京兵镇压刘六、刘七起义,结果“至真定,败绩……所领京军万余,皆怯不谙战”^{[4]476}。京兵的疲弱,促使了明廷下定改革京营的决心。正德七年(1512),武宗不顾内阁大臣的一片反对,降内旨调集九边精兵数万于京师,名为“外四家”,立东、西两官厅进行操练,所练军称为选锋。东西两官厅设立之后,十二团营与此前的三大营一样,成为老弱士卒汇集的“老家”。这次变革强化了武官的作用,提高了京营的战斗力的,但是也造成了京营兵籍管理的混乱,京军中既有边卒,又有原十二团营的旧兵,还有三大营的“老家”兵,勋臣、边将、文官及内臣几股势力交错其中,以至于将愈多而管理愈混乱,“工作浩繁,边将用事,京营戎政大坏”^{[2]2179}。

明世宗时期外官试图建立控制京营的长效机制,但是无法推持下去。嘉靖六年(1527),明廷始设文臣专督京营军务。经廷臣的会推,李承勋被任命为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左都御史,加太子少保提督团营军务^{[5]1884},成为专责提督京营的第一任文官。但是不久停罢,仍恢复此前文官兼职的做法。嘉靖二十年(1541),刘天和也曾以兵部尚书提督团营军务,专理京营戎政,但是为时不及一年,提督团营军务再次成为兵部兼职。

嘉靖中后期,外官还试图强化文武官的合作,增加京营的战斗能力。嘉靖二十九年(1550)庚戌之变发生,俺答大军围困京师,京兵怯懦不敢应战,遇敌辄溃,充分

暴露了京兵腐败不堪的弊病。在太学士严嵩、吏部侍郎王邦瑞等人的建言下,明廷废除团营、东西两官厅制,重新恢复三大营制,在京诸卫军,俱分隶于三营^{[6]357}。在京营的管理上,停止了宦官担任提督、监统官的做法,设置戎政府机构。戎政府长官称为总督京营戎政,由武官担任,给关防之印。副职称为赞理军务(后改称协理戎政),由兵部或监察院长官选充,不给关防之印^{[5]6537}。

明穆宗即位后,外官对京营的控制由集中走向分散。隆庆四年(1570),太学士赵贞吉奏疏,极言戎政官独揽大权之害。经兵部条议,革除总督戎政一职,三大营每营各设总兵官、副将。三总兵各给关防之印,仍由武官选充。协理戎政一职,改从兵部、监察院中选拔文官三人担任,仍称提督。这样明廷为防范京营集权之弊走向了另一极端,出现了六提督共理京营戎政的局面,权责分散,互不为政成为京营管理突出的困境。正如明史所言:“自设六提督后,各持意见,遇事旬月不决。”^{[2]2181}该项改革不久即废止,仍恢复总督、协理戎政各一员。与世宗时期不同的是,总督、协理戎政各给关防之印。穆宗之后,戎政府制稍有更改,但总体基本沿袭下来,直至明朝灭亡。

三、对明代京营制度改革问题的认识

总观明朝京营制度变更的历史,包括宦官、文官、武官在内的内外官对京营制度都进行了改革的努力,然而京营战斗力一蹶不振,越发孱弱。究其原因,可以总结如下。

1.自五军都督府设立之后,明王朝统治者最关注的问题是如何加强对京营的控制,使之能够贯彻统治者的意志。在改革中,统治者又一直担心武官跋扈擅权,进而威胁到皇权的稳固。因而在武官之外,选派文官对京营进行监督,并且时而强化宦官对京营的控制,由此出现了文官、武官、宦官利益交织的局面。内外官相互监督、相互掣肘,防止一方坐大,始终是统治者考虑的重中之重,其最终结果便是京营领导政出多门,涣散无力。

2.改革不能根除勋贵占役京营问题。所谓占役京营即是勋贵占用京兵的现象,自明朝开国不久该问题已经存在,因明朝前期兵力强盛,它并未成为重症。经土木之变的耗减,引发了京营兵力的空前不足,由此占役之弊也暴露于世。自景泰以后的改革,无不缘于可用兵力的耗减,而兵力的不足皆与占役问题息息相关。占役以消耗明朝可用兵源为滥觞,进而引发了京营战斗

力的削弱。勋贵使用京营士卒，总是以年轻强壮者为优，而这些士卒正是明廷赖以用的精锐，不论明廷将其编选到任何机构，一旦他们被勋贵用于劳役，其军事操练便渐至荒搁，军事战斗力的下降可想而知。这也解释了明廷自中叶以后，不断于选练机构中另设机构，重叠选练的原由。

3.京营各级官员多承袭勋爵，空有支饷之名，而无操练之实。自土木之变之后，任职于京营的各级武官无不以勋臣子弟充任。在此问题上，明廷君臣上下一致认为京兵卫戍京师根本重地，选充于京营者，理所当然以勋臣子弟为之。然而勋臣后代率皆纨绔子弟，虽承袭高官厚爵，多数嬉于游玩，不谙操练，更无征战之能。平时以空名支饷，事临征操，他们便征集无赖应付，操练徒成空文。明廷中很多有识之士于此问题多次深议^{[5][6][11]}，但鉴于勋臣势力巨大，终形成尾大不掉之势。

4.文官以兼职身份任职于京营，任期短暂无暇应付事务。自景泰初于谦以兵部尚书兼任京营提督至明亡，近二百年间，文官担任提督官不乏素有威望、谙晓兵政者。然而文官以兼职担任，忙于本务，多数疏于监

管。虽然曾有文官专理戎政府的时期，然而从协理戎政大臣一职设立以来，明廷中极少有文官久任此职，他们在任时间短暂，根本无法熟悉政务，更遑论改善京营制度。正如明穆宗年间给事中孙枝所言：“协理戎政大臣今未及一载而更代者五人，即超世之才不能于旬月间，指挥、训练、整齐、约束，使将士服习。”^{[7][435]}由此造成的结果可想而知，“戎政府素不练习，徒畜不捕之猫”^{[7][276]}。

总之，自京营制度建立之后，明代的内外官系统一直在加强京营的领导权和提高战斗力方面进行改革，但是他们不能解决权力政出多门、兵役占用、文官任职短暂等一系列的问题，在一次次危机面前，明代的京营制度逐渐江河日下，最终走向了历史的尽头。

参考文献

- [1]龙文彬.明会要[M].北京:中华书局,1956.
 - [2]张廷玉.明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明英宗实录[G].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
 - [4]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M].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
 - [5]明世宗实录[G].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
 - [6]申时行等修,赵用贤等纂.大明会典[G].续修四库全书·791 史部政书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7]明穆宗实录[G].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6.
- ★作者简介:王刘波,厦门大学南洋研究院博士生,研究方向为明史、东南亚史。

(上接第 145 页) 嚣张的气焰有所减弱。东北抗日联军是东北抗战的主力军。他们孤悬敌后，在极端艰难困苦的条件下，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独立坚持 14 年之久的抗日游击战争。东北抗联为中国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东北人民的解放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根据日伪方面的统计，十余年间抗联同日伪军共进行大小作战 6 万余次。日本陆军省公布的数字显示，从九一八事变到 1935 年末，日本关东军在东北战死的人数为 4200 人，伤病 17.13 万人。日本关东军参谋本部的统计显示，1936 年至 1937 年 9 月，日军在东北死伤 2662 人。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军在东北的伤亡人数为 13.2 万人^[3]。新史料《满洲事变尽忠录》以大量照片及文字记载了侵华日军发动“九一八”事变占领东三省过程中，被我军民打死的日军情况。日军伤亡情况也是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辽宁抗战是军民团结一致取得最终胜利的。

3. 新史料是对舍生救国的民族精神的高度提炼。新史料《真相》以珍贵史料的形式再现了在日伪法西斯统治下，巩天民、刘仲明等人冒着生命危险向国联揭露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和拼凑伪满洲国的侵略罪行。九位爱国人士在每次行动前都会饮一杯苦酒，以示他们卧薪尝胆誓死报国的坚定决心。巩天民等九位爱国人

士因此事还遭到了日军的囚禁和严刑拷问。他们惊天动地泣鬼神的爱国壮举，舍生救国的民族精神，就是一部鲜活的爱国主义教育教材，特别是对青少年更具有现实的教育意义。

总之，在辽宁抗战中所凝结的义勇军精神、东北抗联精神及辽宁民众共赴国难的爱国精神都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精神和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血肉筑长城的精神，是坚韧不拔的斗争精神，是不畏艰险的牺牲精神，是统一抗战的团结精神，是舍身救国的爱国精神。它同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一样，已成为中华民族和中国共产党最为宝贵的精神财富。在新的历史时期，这些宝贵的精神财富对于早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将发挥重要的时代价值。同时，蕴育在辽宁抗战中的辽宁抗战精神更具有极为重要的现实教育意义，它也将为建设新辽宁积聚力量，成为振兴辽宁老工业基地最为强劲的精神动力。

参考文献

- [1]唐培吉.抗战时期的对外关系[M].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7.
 - [2]铃木隆史.日本帝国主义与满洲[M].台北:金禾出版社,1998.
 - [3]王晓辉.中国革命战争纪实·抗日战争·东北抗日联军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 ★基金项目:辽宁省社会科学普及课题重点课题(2016ls1kpktzdi-02)。
★作者简介:金恒薇,沈阳“九·一八”历史博物馆副研究馆员,研究方向为中国近现代史。